

证券代码：838654

证券简称：融通环保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重庆融通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追认的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9 年公司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梁支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包括：（1）编号为铜梁支行 2019 年公流贷字第 2000002019100161 号合同，借款金额 22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3 月 11 日至 2020 年 3 月 10 日；（2）编号为铜梁支行 2019 年公流贷字第 2000002019100183 号合同，借款金额 5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5 月 9 日至 2020 年 5 月 8 日；（3）编号为铜梁支行 2019 年公流贷字第 2000002019100184 号合同，借款金额 8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5 月 13 日至 2020 年 5 月 12 日；（4）编号为铜梁支行 2019 年公流贷字第 2000002019100310 号合同，借款金额 8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关联方肖军、唐书伟、李桂林、谢华为上述合同提供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追认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肖军、李桂林、谢华回避表决。因该议案涉及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半数，该议案需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肖军

住所：重庆市南岸区学府大道 51 号

2. 自然人

姓名：唐书伟

住所：重庆市南岸区学府大道 51 号

3. 自然人

姓名：李桂林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建北三支路 69 号

4. 自然人

姓名：谢华

住所：重庆市渝北区金山大道 203 号

（二）关联关系

肖军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唐书伟是肖军的配偶，李桂林是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谢华是公司股东、董事。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肖军、唐书伟、李桂林、谢华为公司向重庆农村商业银行铜梁支行借款 430 万元提供担保，公司不再另行支付费用。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担保对公司稳定发展是有利的，不存在损害公司 and 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9年公司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梁支行签订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包括：（1）编号为铜梁支行 2019 年公流贷字第 2000002019100161 号合同，借款金额 22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3 月 11 日至 2020 年 3 月 10 日；（2）编号为铜梁支行 2019 年公流贷字第 2000002019100183 号合同，借款金额 5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5 月 9 日至 2020 年 5 月 8 日；（3）编号为铜梁支行 2019 年公流贷字第 2000002019100184 号合同，借款金额 8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5 月 13 日至 2020 年 5 月 12 日；（4）编号为铜梁支行 2019 年公流贷字第 2000002019100310 号合同，借款金额 8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关联方肖军、唐书伟、李桂林、谢华为上述合同提供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公司不再另行支付费用，对公司的稳定发展是有利的。该担保行为是真实意愿的表达，不存在任何强迫行为，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是合理的，必要的。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重庆融通绿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4 日